

我到美国 读中学 12岁



张悦悦 著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我到美国
读中学12岁

张悦悦 [著]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十二岁,我到美国读中学:中国孩子海外求学录/张悦悦著. —北京: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1998
ISBN 7-5007-4491-9

I. 十… II. 张… III. 纪实文学-中国-当代 IV. I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8)第 22839 号

平面设计:文 武

责任编辑:高荷美

十二岁,我到美国读中学

※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发行

社址:北京东四 12 条 21 号 邮编:100708

中国青年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850×1168 1/32 7.25 印张 2 插页 147 千字

1999 年 6 月北京第 1 版 2000 年 9 月北京第 3 次印刷

本次印数:5000 册 定价 11.70 元

ISBN 7-5007-4491-9/G·3258

凡有印装问题,可向本社出版科调换

序

金 波

把偌大的地球称之为“地球村”，这大约还是近一二十年的事。这除了因为科学技术的进步，在稍瞬之间即可跨出国门，抵达彼岸，还因为人的观念的进步，各国人民的交往，讯息的快捷传递，都使得地球变小了。

闭目塞听不行，闭关锁国更不行。当今，出国已不再是趋时髦的虚矫风气，它已成为开阔眼界、增加识见的行动。

出国者的年龄段也在降低，有青年人，有少年人，甚至更年幼者。他们不必苦行跋涉，即使年龄尚小，也可奋翮高飞，飞越另一片天空。时代给他们提供了广阔的天地。

当他们降临另一片陌生的土地时，纷繁的意象会使他们目不暇接，诧异不已。但是，他们血管里流淌的毕竟是先人的血液，两种文化的碰撞和交融，生发出许多有趣



的故事。

从这些故事中，我们可以看到这一代少年人在身处陌生的环境中，是如何克服自身和外界带来的困难，是如何学会了对人情世态细加审视，择善而从，他们从中增长了才干。许多事实证明我们的孩子是颖慧的一代，进取的一代，他们在另一个环境中，锻炼了自己，知所趋避，发现了自我。

把这一切见闻和感受记录下来，向我们展示着他们的另一个世界。

写作使他们学会思考，更趋成熟。

行文是这样纯真、朴素。写的都是自己亲历的事，说的都是心里的话。童言无忌，从容不迫；率直自然，便有了文采，便是美丽的文字了。

我们人人都得先当儿童，再做成人。然而，儿童很值得珍爱，今天发生在他们身边的事情，有的不该被我们淡忘，有的更是我们不曾经历过的；无论是哪一种情况，都值得我们思考和认真对待。从这个角度来说，这两本书不仅是写给他们同龄人的，也是写给他们的长辈的。

1998年9月于北京

小作者父母的话



悦悦同许多独生子女一样，是家里的宝贝，在她12岁的时候被我们接到美国去读书。这本书是她回国读中学后用近五个月的时间瞒着大人写成的，当时她还不到15岁。

看了悦悦的书，我们惊讶——一个12岁中国女孩眼中的美国社会绝不是能用几本地图册、几盘英语教学带和几部美国电影就可以描绘出来的。不论是在 Horner Jr. High 还是在 Fremont，是圣诞节的 party 还是迪斯尼乐园，给悦悦感触最多的是一个来自各个阶层的美国本土人、美国的华侨、在美国的中国人的忧伤与欣喜，她用心去体味身边一个个熟悉或陌生人的一颗颗成人或同龄人的心。孩子以其不带偏见的敏感感触到的美国社会十分独特，它往往



来自于最容易让成人忽略的细微处。从书中我们看到孩子的内心世界和感情世界是比大人们想像的要丰富很多。

看了女儿的书，我们感动——12岁孩子面对东西方文化的冲击，面对困境，她学会了勇敢地自己去面对现实、把握现实，其中的艰辛与苦涩酸甜也是我们做父母的看了她写的这本《12岁我到美国读中学》之后才明了的。

这本书是悦悦写来献给她敬爱的姥爷的，遗憾的是，在她写完书稿的那一天，却是她姥爷去世的日子。当她把书稿捧到我们面前让我们代替姥爷读她的书的时候，我们鼓励她把这本书献给她的同龄人，也献给她同龄人的父母，我们想，每一位读者都会通过了解悦悦两年不寻常的美国生活经历而有所知。在此，我们感谢《中外少年》杂志社，感谢夏蓓编辑使我们这一愿望得以实现。

谢谢！

悦悦的父母

1998年9月

目 录

序	金波 (1)
小作者父母的话	(3)
1 12岁踏出国门	(1)
2 Jane 的花园和姥姥家的小院	(4)
3 阳光暑假 黑色英语	(9)
4 走进洋学堂 两眼一抹黑	(15)
5 美国的端倪	(23)
6 第一个圣诞节假期	(44)
7 记住,这是美国	(60)
8 好大的一个家	(92)
9 新学期,新新新	(119)
10 让想像奔放的日子	(138)
11 融入美国校园	(154)
12 三个孩子一条圩	(181)
13 美国,那段难忘的日子	(193)
14 心情	(225)



1

12岁踏出国门

12岁——

我到美国读中学。

我，一个12岁的女孩，带着一颗青少年特有的不知天高地厚的心，此时正穿着那身姑姑们试图改变我“假小子”形象的衣服，坐在从北京飞往旧金山的飞机上。我嘴里嚼着开心果，几乎把告别北京的姑姑、表哥、表姐及那年迈不能送我去机场的奶奶时的依恋之情丢到云霄里。这是我的第一次出国旅行，况且将要见到分别已一年的爸爸妈妈，那兴奋劲儿自然会把其他的一切冲淡。

空中小姐说飞机将于20分钟后降落在旧金山机场。我心中充满了好奇，从窄小的窗口俯视，映入眼帘的是一座座绿色的小山，山上山下挤满了看似玩具的现代化建筑。楼房的玻璃反射着太阳的七彩光，从飞机上看，就像是在一块绿绒布上缀着千万颗小宝石，让人觉得这里既有自然的野趣又有都市的繁华。

“这地方可真好呀！”我心里想，“看吧，我会在这里



撒下一片辉煌!”尽管当时我对英语一无所知,我却没有为此烦恼。我是在一片赞扬声中长到12岁的,我的字典里似乎删去了“失败”二字。

我和送我来的三姑父出了海关。一百度近视的我看见略显驼背的爸爸快步朝我们走来。

“悦悦!”

“爸爸!”我叫道,“妈妈呢?”

爸爸迎上来,一边兴奋地同我们打招呼,一边接过我们的行李。爸爸和姑父亲切地交谈着,不停地询问着北京的近况。

我看见妈妈啦!妈妈搂着我说:“乐乐(我的昵称)长高了!长大了!”我望着爸爸妈妈脸上隐约出现的皱纹忍不住说:“你们也长大啦!”妈妈笑起来,对我说:“你长了一岁,我们也长了一岁嘛!”

三姨和三姨夫也来了,三姨还是那么年轻漂亮。十年前,她是北京协和医院的儿科大夫,现在从事遗传学研究。三姨夫在一家大电脑公司从事大型集成电路的设计工作。我们一家就住在三姨家里。

出了 San Francisco 机场,哇!这儿真是另一个世界!形形色色的洋人可比我在王府井见得花样多!单说那衣着笔挺制服的警察就够我在给朋友的信中用十来个形容词描述了。驱车回家的路上,我贪婪地望着车窗外纵横交错、四通八达的高速公路。在蓝天、白云、碧海的衬托下,有一座高速公路桥像是把我们送到天上……好一个有特色的美国!



三姨的家不在热闹的市区。在一座山脚下，我看到几幢别具特色的洋楼。随着遥控车房门的打开，我来到了这个新家。

新家一切都很新鲜——大！干净！漂亮！有多少房间我没数，反正单是洗澡间就有仨！各式各样的绒毛玩具在我卧室的地毯上竟沿墙摆放了一圈！抽象画，古典画，一屋一个样，你能说它不漂亮？

大姨一家几个月前从加拿大移民到美国，现在也暂时住在三姨家——可想而知，这个家有多大啦！大姨家三口当时都没在，由于实验室工作忙，大姨当晚不能回家；大姨夫与三姨夫是同行，都是搞电脑的，他正在上班；至于我儿时的玩伴——表姐佩佩，还在学校上课。

一家人要给我和姑父接风，我们先需去学校接佩佩。佩佩还是梳着娃娃头，羞答答的样子吗？

在佩佩学校教室的门口，我看到了比我仅大一个月的表姐。佩佩比我略矮，披着过肩长发，皮肤黝黑，但挺好看的。这位在西方生活了五年的“准美国佬”，似乎依旧对生人很怵，没跟我说两句话就把头转向了三姨，她半中半英地说：“瞧她好高哇！她比我还高哟！”

从给我们接风的餐馆回到家，我已经精疲力竭了。我躺在床上，开始了我的第一个美国梦。



2 Jane 的花园和姥姥家的小院

第二天早晨，三姨开车送走了姑父，又带我和妈妈去旧金山接出国多年但尚未学会开车的大姨回家。

车已经开到了高速公路上。三姨告诉我，为了安全，不要在高速公路上开车窗。可是加州的太阳太“热情”了，似乎毫无保留地把阳光都抛到了大地上，让人觉得一切都是那么的刺眼，就连路旁那本该水灵灵的叶子也被晒出了一层厚亮的“油脂”。妈妈说，加州冬天和夏天的区别就是：冬天地上的草是绿色的，而夏天的草却是黄的。此时，我才明白其中的道理。

我，这个在北京松散自在惯了的人，也许是没福气坐小轿车，也许是由于这车真的被烤成了蒸笼，不一会儿就晕得“东倒西歪”，再也无心看窗外的景色，心想：真该从北京进口点儿云彩来……

大姨的工作还没做完，三姨带我们先去美国老人——简·摩瑞森(Jane Morson)的家。

简是旧金山地区一位很有名望的社会活动家。她七



十多岁，丈夫摩瑞森先生（Mr. Morson）曾是位议员。丈夫死后她孤身一人住在旧金山。简常常利用前议员在社会的影响力为新移民募捐，但她终究觉得孤独，大姨、三姨和妈妈就成了受她欢迎的房客。

不过，那次我没见到简——不甘寂寞的她到欧洲做那年第——她自己也记不清多少次旅游去了。我带着好奇心参观了简的深棕色的房子。房间的色调让我感觉是那么的压抑。临近后花园的窗台上摆满了一排不同形状的彩色玻璃瓶，经过折射日光，那七彩光谱撒在屋里各个角落，给房间又增加了一分神秘。

然而，简的小花园与她的房子截然不同，它是富有生机的。

简的小花园完全是由她自己整理、设计的。一进小花园的门，阵阵香气扑鼻，墙角、窗前簇拥着大片鲜花，自动喷水装置正喷洒着细雨薄雾。矮树下，一片草莓郁郁葱葱，藏在叶片下的果实红艳喜人。我听说简最喜欢用自己种的草莓招待客人。站在这异国土地的小院中，我不由想起中国姥姥家的小院。

姥姥家的院子并不大，也不如简的小花园漂亮。院子周围钉上几根细木头，围上几根铁丝就算成了。它虽然简易，却使人感到亲切。

姥姥家小院最美的时候是七八月份。院门正对着葡萄架，那茂密的叶子足能给你遮住火辣辣的太阳。在盛夏，这么好的避暑地方在城市很少见哟！从架子上垂下来的葡萄，紫的，绿的，大大小小，晶莹剔透，就像一串

串玛瑙，多诱人呀！口水流下来了？没关系，搬来梯子，爬上去摘下两串解解馋也无所谓，反正多得很！

葡萄架的左边，一棵小桃树下也长着水灵灵的草莓，尽管没有筒种的那么大那么多，可也够解馋了。

葡萄架后边种着四五行西红柿，绿叶下藏着一个一个粉里透红的果实，真是人见人爱。

小院每年都是硕果累累。我和佩佩小时候经常到院里摘东西吃——不是撅着屁股找地上的草莓，就是在很窄的西红柿垄沟里钻来钻去，看这个好，看那个更好，最后摘下五六来个，吃得满脸都是汁水。晚上，姥姥和姥爷常在小院的葡萄架下乘凉，我们便乘机摘几串葡萄，边吃边听姥爷讲一些充满神奇色彩的故事……

我是在城市长大的孩子，要说学习农活，我还是在小院里实习的呢！那天小玲姨给黄瓜地锄草。我再三央求，才从小玲姨手里接过锄头，学着她的样子，左一锄右一锄的，干得蛮带劲。反正我铲掉的草比黄瓜秧多，也算是战果辉煌啦！

不论是美国老人筒的小花园，还是中国的姥姥家的小院，都展现着大自然的美。老人也好，孩子也好，都在大自然中寻找生活的乐趣，受着美的熏陶……

“乐乐！”

妈妈的喊声打断了我的遐想，她要带我去旧金山街道转转。

旧金山市区的路可不像北京的马路那么平直。人们在起伏的路段上需“爬上爬下”，不一会儿我就累得气喘





吁吁了。“挨”到“极顶”，回头望望身后的景致——

我特别喜欢的那些色彩明快的房子映入眼帘，它们一幢紧挨一幢地建筑在高高低低的马路边，活像音阶上的一个个小音符，也像一块块诱人的奶油蛋糕。窗口阳台上的鲜花，就是奶油蛋糕的小点缀。

“Hello！”

迎面来了位穿着轻便运动装慢跑锻炼的美国人，他快活地向我打招呼，投给我友好的一笑。紧接着一辆黑色赛车放着震耳的摇滚乐从路边疾驰而过。

大街上的人：穿裙子的，穿皮夹克的，男士梳着马尾辫子的，染着一头五颜六色头发的，听着 Walkman 边走边舞的，滑着滑板的……

形形色色的人，形形色色的物——这，就是西方文化吗？

吃过午饭回到简的家，随着一句响亮的问候，我见到了又熟悉又陌生，略微发胖的大姨。

大姨是佩佩的妈妈，我当然熟悉，不过，她出国多年，她的模样我已有些忘记了。据说，大姨事业心非常强，工作起来十分投入。她在法国取得博士学位，又到加拿大做完了博士后研究，现在来到美国工作。

大姨长相也很美，笑时还露出一对酒窝，她做事麻利，心直口快，什么事都抢着做，很有大姐风范。大姨的衣着比较“随便”，当她走起路来时，你更会觉得她“随便”，一副大大咧咧对什么事儿都不在乎的样子。发表意见时，她总亮起嗓门，用那略带东北口音的腔调阐明自

己的观点。刚接触那会儿，我常常被她的举动吓一跳。你也许很难从她的言谈举止判断出她是位学识渊博的博士。

我们驱车回家时，太阳已经西落了。天边被渲染成了一片红，万物都镶上了金边。我坐在车上，享受着这宁静的黄昏。周围很安静，大家都没讲话，只隔窗听到微弱的高速公路上汽车行驶的声音。我似乎觉得耳边缺少了点什么——是在北京傍晚时常听到的小贩的吆喝声，自行车的铃声，人们的谈笑声，学生与老师的道别声……

真怪，到了美国，我总是从每一件事情上联想到北京，尽管眼前的一切是那样新鲜美好。这也许就是人们所说的“想家”吧！

刚来到这里就开始“想家”了吗？



3 阳光暑假 黑色英语

我到美国几天后，美国的学校就开始放暑假了。大人们都很忙，一天到晚，很难照面。

那个暑假我们曾利用周末去了美国许多地方游玩，如盛气凌人、阴森古老的大城堡 Hearst Castle；充满笑声，现代气派的迪斯尼乐园；跨越千年，景色迷人的原始森林国家公园；人兽同乐的海洋公园……定居在加拿大的舅舅一家，包括那出生在法国的表弟遥遥也来和我们玩了两个礼拜。这使暑假生活变得很丰富，但我并不开心。

经过一段接触，我发现大人们并不大喜欢我。他们认为我“狂”，而且会直言不讳地说我不讨人喜欢，甚至给我一个白眼，让我一时接受不了。我不知怎样调整自己，越发不爱和他们聊天。偶然三姨逗逗我，我也不知如何作答，让她觉得我“木”。她常形容我的词是“面无表情”。这样，就形成了一个恶性循环。相比之下，佩佩倒是人见人爱的宝贝。我心里很不平衡——在北京我可